

佳县应急管理局

佳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要求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大力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，加强政府信息发布、解读及回应工作，强化工作机制，主动与县政务信息化服务中心协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事宜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和质量，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有力推进了服务政府、阳光政府和诚信政府建设，得到了社会一致好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7
行政强制	1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7				7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0
		2. 重复申请				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0
	(六) 其他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					0

他处理	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0
	3. 其他							0
(七) 总计								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		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。一是对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认识不足，主动公开意识不强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单一，缺乏创新。

(二) 改进措施。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化建设的学学习，深刻认识政府信息公开是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前提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不断充实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二是以服务人民群众为根本，积极主动，多渠道，全方位对单位工作中形成的政府信息予以公开。三是增强创新意识，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公开政府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



佳县应急管理局

2025年1月15日